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05 月 08 日通过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各位监事送出。

2、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05 月 15 日在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碧波路 572 弄 115 号 1 幢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 3 名。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晓峰先生召集并主持。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满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我们审核了本次注销所涉人员的名单和注销股票期权的数量，公司董事会本次对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注销事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亦符合 2020 年第四次

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对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满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同期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名同意，占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署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 年 05 月 15 日